

苗栗縣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(先期作業計畫)

【第一部分】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

填表日期：110 年 7 月 5 日			
填表人：徐韻雯		職 稱：技士	
電 話：037-559462		email：r927823@ems.miaoli.gov.tw	
身 份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業務單位人員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業務單位人員，請說明：_____	
填 表 說 明			
一、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於提報先期作業計畫時，皆應填具本表。			
二、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，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；計畫研擬完成後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(至少預留 1 週的填寫時間)，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，並填寫「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」後通知程序參與者。			
壹、計畫名稱	竹南鎮龍鳳漁港聯外道路興建工程		
貳、主管機關	苗栗縣政府	主辦機關	苗栗縣政府
參、計畫內容涉及領域：			勾選（可複選）
3-1 權力、決策、影響力領域			
3-2 就業、經濟、福利領域			✓
3-3 人口、婚姻、家庭領域			
3-4 教育、文化、媒體領域			
3-5 人身安全、司法領域			
3-6 健康、醫療、照顧領域			
3-7 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			
3-8 其他（勾選「其他」欄位者，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）			
肆、問題與需求評估			
項 目	說 明		備 註
4-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	苗栗龍鳳漁港位於竹南鎮龍鳳里，規模僅次於外埔漁港，龍鳳漁港漁貨直銷中心成立後更增加竹南濱海遊憩帶之吸引力，由於鄰近台 61 線，交通便捷，近年來已成為竹南鎮重要觀光據點。考量竹南鎮龍鳳漁港附近濱海觀光產業之發展可能性，旅客所衍生之交通與停車問題將是首要規劃改善之對象，漁港聯外道路之龍江街現有路寬 8 公尺，每到假日進出港區遊客眾多常造成聯外道路壅塞，阻礙港區觀光發展，擬考量規劃現有道路拓寬，以利旅客往來，並避免假日交通擁擠降低遊憩服務品質。		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。
4-2 和本計畫相關	2021年4月底，竹南鎮人口共計有86565人，男		1.透過相關資料庫、

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	<p>姓43715人，女性428500人，性別比102.02%，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受益對象為當地居民及一般社會大眾，受益對象為全體與社會大眾，無涉及性別統計之差異。</p>	<p>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。</p> <p>2.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</p>					
4-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	<p>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受益對象為當地居民及一般社會大眾，無涉及性別差異，故無需辦理有關性別統計與分析。</p>	<p>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，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，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，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。</p>					
伍、計畫目標概述 (併同敘明性別目標)	<p>1.健全龍鳳漁港及竹南鎮濱海遊憩區之聯外道路路網。且本計畫道路具有投資效益。</p> <p>2.具體可行改善方案以滿足未來需求。</p> <p>3.搭配交通管理計畫，以解決大量臨時之交通需求。</p>						
陸、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(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發展、執行之過程中，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，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，性別比例是否達 1/3)	<p>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受益對象為當地居民及一般社會大眾，在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發展、執行之過程中徵詢相關團體之建議。對於聯外道路之照明、安全需考量婦女之需求。</p>						
<p>柒、受益對象</p> <p>1、若 7-1 至 7-3 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應繼續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 及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；如 7-1 至 7-3 皆評定為「否」者，則免填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，逕填寫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，惟若經程序參與後，9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則需修正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，並補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。</p> <p>2、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「是」或「否」，皆需填寫評定原因，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，不得僅列示「無涉性別」、「與性別無關」或「性別一律平等」。</p>							
項 目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colspan="2">評定結果 (請勾選)</td> </tr> <tr> <td>是</td> <td>否</td> </tr> </table>	評定結果 (請勾選)		是	否	評定原因	備 註
評定結果 (請勾選)							
是	否						

7-1 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	V	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，未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之本質差異而有所不同。	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，或以同性戀、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，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7-2 受益對象無區別，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	V	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，計畫內容未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。	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、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7-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	V	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，服務對象為廣大之用路人，未損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。 在道路建設上有考量婦女之照明與安全需求。	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、 區位安全性，或消除空間死角 ，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
捌、評估內容
(一) 資源與過程

項 目	說 明	備 註
8-1 經費配置 ：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	經費配置針對汽車道及混合車道行車安全與照明、施工安全與人行安全回應性別需求，強化性別友善空間達性別目標。	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，回應性別需求。
8-2 執行策略 ：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	本案為一般道路工程，服務對象不分族群且未損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。 在道路建設上有考量用路人之照明與安全需求。	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。

8-3 宣導傳播：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	1.該路段位處濱海地區冬天易有強風，機車易被吹倒，應宣導當天氣不佳、強風、夜間時改搭大眾交通工具或以汽車行駛。 2.宣導降低夜間、氣候不佳時，注意行駛汽機車之安全。	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，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。
8-4 性別友善措施：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	本道路工程服務對象為廣大之用路人，兼及弱勢性別者權益相關議題，建構性別友善措施。	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。
(二) 效益評估		
項 目	說 明	備 註
8-5 落實法規政策：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	CEDAW 公約第 4 條積極成就女性之培育經/社/文/政/教/勞健之自主能力，實現多元潛能發展。	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、法律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，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網站 (http://www.gec.gov.tw/)。
8-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：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	多以圖形取代文字說明，使不同族群或國籍亦能理解，並加大標誌符號，方便遠距離及全齡化使用者解讀。	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。
8-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：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	1.本計畫為一般道路工程，為大眾使用之路權，因原有道路狹窄假日易造成車輛阻塞，將透過宣導、路面拓寬設計、照明..等，來逐步改善性別友善安全性。 2.工程於執行中，建議承攬廠商聘用女性委員、勞工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	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
8-8 空間與工程效益：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，在空間使用性、安全性、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	1.拓寬龍江街及龍江街 273 巷，使其動線更加順暢，設置照明設備提供聯用路人的安全設備及人身安全。 2.提升道路品質及行車安全環境，有效降低交通事故。 3.竹南鎮公所並預期完成後可利用龍江街位於國 3 橋下空間試辦假日市集以活絡橋下空間之利用。	1.使用性：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。 2.安全性：消除空間死角、相關安全設施。 3.友善性：兼顧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。

<p>8-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：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，並且透過制度化了的機制，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</p>	<p>1.機車、汽車使用者件數－按性別分(含結構比) 2.汽機車違規數－按性別分(含結構比) 3.交通事故死亡人數-按性別分(含結構比)</p>	<p>1.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，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(績效指標，後續請依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」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)。 2.說明性別敏感指標，並考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</p>
---	--	---

➤本表所提專有名詞之定義及參考資料，請詳見「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指南」(網址：<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cp.aspx?n=FC0CD59A5BF00232>)

【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】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

<p>玖、程序參與：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，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「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」民間委員或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；「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」委員可至本府網頁性別平等專區查詢，民間專家學者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(http://www.taiwanwomencenter.org.tw/)。</p>			
<p>(一) 基本資料</p>			
9-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	2021 年 07 月 16 日至 2021 年 07 月 17 日		
9-2 參與者姓名、職稱、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	胡愈寧、國立聯合大學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教授 市場調查、產業行銷、產業管理		
9-3 參與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商會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意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電郵		
9-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	相關統計資料	計畫書	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完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可更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可設法找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且具性別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但無性別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已很完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但仍有改善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9-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關 (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「是」者，則勾選「有關」；若 7-1 至 7-3 均評定「否」者，則勾選「無關」)。		
<p>(二) 主要意見： 就前述各項（問題與需求評估、性別目標、參與機制之設計、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）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，並提供綜合意見。</p>			
9-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	利用與龍江街緊鄰的龍鳳大排上方加蓋後成為道路用地，藉此將龍江街接至西濱公路台 61 線前段拓寬為 10 公尺、後段拓寬為 18 公尺(雙向 4 車道)及龍江街 273 巷既有道路改善拓寬為 15 公尺(雙向 2 車道)，將可紓解台 61 線來往龍鳳漁港交通壅塞情況，主要目的之一提升地方生活圈實質功能、民眾生活品質及區域經濟。需補之。		
9-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			
9-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	對於性別參與，可除利用竹南鎮人口性別比例、執行團隊之性別比例或是政策決策團隊之性別比例。可運用問卷、說明會或意見信箱邀請不同性別人員參與或是志工與民眾，家大使用者參與的機會。		
9-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	受益對象針對特殊弱勢團體再補述在規劃時的		

	考量，區域安全死角，友善空間之考量等
9-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	
9-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	
9-12 綜合性檢視意見	龍鳳漁港聯外道路興建工程，在建構上需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，尤其是老齡人口與婦女對於夜間照明與安全的需求，夜間安心車位&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幼童車位、親子廁所等，該區為苗栗縣新興重點觀光區，道路之友善空間建構將可形成推波助瀾的效應，影響其他公共場域與設施積極參與改善的可行性。
(三)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：就參與時機及方式而言，本計畫以約略三週之評估時程及採行書面審查方式應屬合宜。	
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，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。 (簽章，簽名或打字皆可) 胡愈寧	

【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】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

拾、評估結果：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，包括對「第二部分、程序參與」主要意見參採情形、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、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。		
10-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		
10-2 參採情形	10-2-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	本計畫已於設計階段時針對「行」的安全部分，規劃有標誌標線及沿線路燈之照明工程，以提供老齡人口與婦女對於夜間照明與安全的需求。
	10-2-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	因本計畫屬通往龍鳳漁港聯外主要道路工程，非漁港整體規劃，港區內已設有停車場及公共廁所，應已足夠提供夜間安心車位&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幼童車位、親子廁所等需求。
10-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：		
<p>已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將「評估結果」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知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傳真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郵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:_____</p> <p>(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，未填寫視同程序未完成)</p>		